

滨州高新区招考幼儿教师简章

为满足高新区实验幼儿园及两中心园教学需要，经研究，报经滨州高新区教育办公室批准，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部分幼儿教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二)热爱幼儿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职业道德，身体健康，体貌端正，面部无缺陷，无残疾，无口吃，无重听，无色觉异常，无纹身，无重度平跖足。

(三)应聘人员年龄应在 35 周岁以下(1984 年 8 月 31 日后出生)，户籍不限。

(四)应聘人员应为大专及以上学历并具有教师资格证，持有幼儿教师资格证者优先；有省、市学科带头人及教学能手称号，有两年以上幼儿教育经验的优先；专业为舞蹈、音乐、美术的优先。

(五)现高新区公办幼儿园在岗教师不准报考；曾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以及在学校、幼儿园因违反教师职业道德被除名的人员，在读普通高等院校学生、现役军人，在以往各类公开招聘中被招考(聘)主管机关认定有作弊行为以及法律规定不得应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不能应聘。

二、招聘教师人数、工资待遇要求

(一)招聘教师人数

高新区实验幼儿园、小营中心幼儿园、青田中心幼儿园共计划招聘 26 名幼儿教师。最终招聘人数需根据报考总人数及测试分数情况而定。

(二)工资标准

1、考核通过的幼儿教师试用期为一学年，试用期期间每月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等总额为 2000 元，试用期满结束，并经考核合格，签订正式聘用合同（有幼儿教师资格证的人员签合同；无幼儿教师资格证的试用期间内应取得幼儿教师资格证，否则将视为自动放弃聘用资格），合同原则上一学年一签。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不低于 2500 元/月。聘满一年，按国家政策缴纳五险，个人应缴纳的部分从每月工资中扣除。

2、本次招聘人员无事业编制。

三、报名及资格审查

(一)报名方式及材料提交

报名采取现场报名的方式进行。报考人员需提交填写好的《滨州高新区幼儿教师应聘登记表》(贴好照片)、身份证、毕业证、教师资格证的原件及复印件，2001 年以后毕业生需在学信网上下载本人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本人同底版近期一寸免冠照片 3 张(背面写上姓名)。教师应聘登记表、诚信承诺书在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网站的政务公开有关学前教育栏目里下载（网址：

报名时间安排：2019 年 8 月 12 日-8 月 14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00。

公开招聘教师工作小组负责对报名人员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贯穿整个招聘工作始终，报考人员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随时取消资格。报名期间，因提交材料不全造成无法审核的，视为弃权。资格审查后将通过滨州高新区教育信息网公示。资格审查合格后，缴纳考务费 100 元/人。

招聘采取课堂授课和专业技能考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课堂授课成绩占 50%，专业技能考试占 50%。

授课采用模拟课堂方式进行，内容为幼儿园现行通用教材，授课时间 10 分钟。

(二)专业技能考试。

专业技能考试内容为钢琴、声乐、美术、舞蹈。钢琴、声乐合二为一，使用钢琴自弹自唱，曲目抽签决定，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舞蹈考试内容自行选定，时间不超过 5 分钟，美术分为手工、绘画，内容由考务组统一命题。

(三)考核体检

统一组织资格复审和体检，体检费用自理。考核工作由公开招聘教师工作小组对应聘者资格条件、提供的报考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真实、准确等进行复审；对因体检不合格及其他原因形成的空缺，经综合研究后原则上按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体检时间地点通过滨州高新区教育信息网网站另行通知。

(四)录用公示

根据考核、体检、考试人数等综合因素确定聘用人员及人数。聘用人员名单在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网站公示。

五、联系我们

公示网站：滨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招聘办公室：滨州高新区教育办公室

咨询电话：0543-3612359

监督电话：0543-3612551

附件：

1. 应聘登记表
2. 诚信承诺书